

西南证券

关于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无法或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2	处罚处理	关于公司收到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被强制终止挂牌决定	否

（二）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无法或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主办券商多次督促及沟通，因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瑞达”或“公司”）时任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王瑞君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且尚未安排人员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存在无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

（2）终止挂牌事项

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 18 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决定”）。公司未披露 2021 年年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

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复牌，并于 2023 年 5 月 9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领瑞”。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多次告知并督促领瑞达加强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领瑞达存在无法或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关注领瑞达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领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18号）

西南证券

2023 年 4 月 4 日